

自贡市音乐家协会文件

自音协发〔2023〕02号

自贡市音乐家协会 关于举办第十四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声乐比赛 四川选拔赛（自贡分赛场）的通知

川南四市音乐家协会、广大音乐工作者：

中国音乐金钟奖是由中共中央批准设立的、全国唯一常设的音乐综合性大奖。中国音乐金钟奖由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国音乐家协会联合主办，每两年举办一届。第十四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将于2023年举办，根据四川省音乐家协会统一安排，在自贡设立四川选拔赛（自贡分赛场）比赛，开展声乐（美声、民族）选拔赛。为了确保本届金钟奖各项赛事活动高规格、高质量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主办：四川省音乐家协会

自贡市文联

自贡市文广旅局

承办：自贡市音乐家协会

四川轻化工大学音乐学院

自贡市文化馆

执行：自贡市音乐家协会声乐学会

组委会下设综合协调小组、活动执行组、宣传报道组、活动保障组，负责开展具体工作。

比赛项目：

分美声、民族两个组别进行。

比赛时间地点：

初赛时间地点：四地市音乐家协会自主安排。

决赛地点：四川轻化工大学李白河校区励志音乐厅和卓越音乐厅

赛事日程安排：

2023年3月16日—4月3日：选手报名

2023年4月5日—7日：四地市自主安排初赛

2023年4月11日：自贡分赛场决赛

2023年4月11日上午9:00—12:00民族唱法。8:30抽签

2023年4月11日下午14:00—18:00美声唱法。13:30抽签

(各日程具体时间以赛前“通知”为准)

参赛对象：

参赛选手为年满18—36周岁（1987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之内出生）的自贡市、宜宾、内江、泸州工作、学习的优秀声乐演唱者和在省外学习的川南四地市籍声乐演唱者。

比赛方式：

(一)比赛分初赛、决赛两轮。初赛由四地市自行组织，初赛演唱曲目1首。

(二)决赛由四地市推选美声、民族各5名选手参加自贡分赛区的决赛。决赛演唱两首曲目，可保留初赛曲目。其中美声组决赛要求一首外国作品（艺术歌曲或咏叹调），一首中国作品。民族组决赛，从中国民歌、改编民歌或中国艺术歌曲中任选两首作品。

(三)决赛两首曲目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四)比赛不用音响，一律钢琴伴奏。

评奖与颁奖设置：

(一) 本赛区选拔赛美声、民族分别设一等奖(或金奖) 2名、二等奖(或银获) 4名、三等奖(或铜奖) 6名，优秀奖8名，钢琴伴奏奖若干名及组织奖。

(二) 本次选拔赛的初赛由各地市音乐家协会的专家组成评委；决赛由四川省音乐家协会派出的特派评委及省内知名声乐专家担任评委并进行评奖。四川省选拔赛组委会派遣监审现场监审。

(三) 根据四川省选拔赛组委会规定，获得（美声、民族）比赛成绩前四名的选手将进入复赛，复赛、决赛在成都举办。

报名要求：

初赛参赛选手请于4月3日17:00之前将选手登记表及个人演唱曲目报送各地市音乐家协会办公室。决赛选手请四地市于4月10日前将决赛名单报名表发送自贡市音乐家协会声乐学会邮箱520178534@qq.com。

初赛报名联系人：四地市自行安排。

自贡分赛区联系人：金平老师 18111049070 黄志勇 13708158396

其他：

(一) 四地市带队人员、参赛选手及钢琴伴奏人员的食、宿、行均自行解决。（组委会将为其统一推荐住宿酒店，也可以自愿选择住宿）。

(二) 组委会提供钢琴伴奏人员，费用自理。

刘谦：18381387531

梁清越：15293782607

(二) 赛区的赛事活动由各地市和自贡市相关媒体跟踪报道。

活动经费来源：

初赛经费由各地市音乐家协会自行筹备；决赛经费由自贡市文联、自贡市音乐家协会、四川轻化工大学音乐学院和自贡市文化馆共同筹备。

安全保障：

(一) 凡参加人员必须做好个人防护，确保是在身体健康状态下参加活动。

(二) 比赛现场必须提前做好现场消毒，保持比赛现场内空气流通。

(三) 比赛场地提供单位必须提前做好比赛现。

场的灯光电器音响设备的线路检查，比赛时现场配备电工，保证比赛各项设备的正常使用。

(四) 比赛场地提供单位必须保证赛场消防设施设备的完好配备，现场有明确的安全通道提示。组委会设置专人负责现场安全巡视，如遇异常情况下能正确而及时地疏散现场人员

附件1

第十四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声乐（美声）比
赛自贡（分赛区）选拔赛
选手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一 张彩 色 二 寸 免 冠 正 面 照 片 贴 于 此 处 , 另 一 张 随 表 寄 来)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微信号码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为最近 一年内的主科指导教师)						
艺术简历							
比赛演唱曲目	地区选拔赛	自选1首声乐作品，曲目净时长不超过5分钟。 (作词： 作曲： 时长：)					
	复赛	自选2首曲目，曲目净时长不超过10分钟。其中一首可与初赛曲目相同 1. 自选1首中国声乐作品： (作词： 作曲： 时长：) 2. 自选1首外国声乐作品 (作词： 作曲： 时长：)					
选手承诺	本人慎重承诺所填报信息真实有效，若有虚假将取消参赛资格，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关后果和责任。 分赛区负责人签字：						

注意事项：

1. 随表附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
2. 指导教师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前一年内的声乐(美声)专业的指导教师；
3. 外国作品的名称，请用规范的中文填报；
4. 请完整规范填写本表信息，不得缺项。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第十四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声乐（民族）比赛
自贡（分赛区）选拔赛
选手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一 张彩 色 二 寸免 冠 正 面 照 片 贴 于 此 处 , 另 一 张 随 表 寄 来)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微信号码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为最近 一年内的主科指导教师)				
艺术简历					
比赛演唱曲目	地区选拔赛	自选1首声乐作品，曲目净时长不超过5分钟。 (作词： 作曲： 时长：)			
	复赛	自选2首曲目，曲目净时长不超过10分钟。其中一首可与初赛曲目相同 1. 自选1首中国声乐作品： (作词： 作曲： 时长：) 2. 自选1首中国声乐作品： (作词： 作曲： 时长：)			
选手承诺	本人慎重承诺所填报信息真实有效，若有虚假将取消参赛资格，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关后果和责任。 分赛区负责人签字：				

注意事项：

1. 随表附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

2. 指导教师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前一年内的声乐(民族)专业的指导教师；

3. 请完整规范填写本表信息，不得缺项。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